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3—029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资组建“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或“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4 披露了“关于合资组建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的公告”。为整合市场优质资源，增强公司未来发展后劲，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拟出资 3,300 万元与自贡晨光科技园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贡市富源化工有限公司三方共同出资，在四川省自贡市设立“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自贡晨光科技园区生产基地配套供热、供电工程，现将该项目有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自贡晨光科技园区生产基地配套供热、供电工程项目位于自贡晨光科技园内，计划总投资约 3.3 亿元，项目分两期建设完成。

1、一期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一期工程拟建 1 台 75t/h 次高温次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主要解决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富源化工等园区企业生产基地的用汽需要。

(1) 项目建设将减少当地日趋紧张的天然气消耗，有利于资源的合理利用。

(2) 项目采用高参数、高效率的集中供热锅炉替代低参数、低效率、分散的燃气锅炉房，满足科技园区企业工业生产用汽需求和改善园区环境质量，具有较明显的社会效益。

(3) 项目采用循环流化床锅炉低 N 燃烧技术，通过烟气脱硫处理等技术手段，实现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产生的废水、噪声、灰渣等可达到国家环保标准，有利于当地的可持续发展。

(4) 项目计划总投资 10,000 万元，投资回收期 7.69 年，全部投资内部收益

率 12.15%。项目建设期 8 个月。

(5) 项目主要投资构成：建筑工程费用 1,400 万元、设备购置费用 3,900 万元、安装工程费用 2,400 万元、其他费用 2,300 万元。

2、二期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二期工程拟扩建 2 台 75t/次高温次高压的循环流化床生物质锅炉，主要用于发电和满足园区供热需求。

(1) 项目以秸秆、废弃农作物等生物质燃料替代化石燃料，将原来废弃和焚烧的生物质充分利用，销售农作物秸秆还可给当地带来收入，实现变废为宝，是增加农民收入的富民工程；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新能源产业发展方向。

(2) 项目采用成熟稳定的除尘系统，可实现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产生的废水、噪声、灰渣等均满足国家环保标准，有利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3) 项目以废弃农作物、秸秆等生物质作为燃料，工程建成后废弃农作物、秸秆等生物质不再需露天焚烧，减少了焚烧过程中温室气体排放。项目利用生物质燃料发电直供电网，减少了化石燃料的消耗，也减少了二氧化碳排放。项目实施后预计每年将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12 万吨，符合清洁发展机制（CDM）项目的要求，对减缓温室效应，改善环境状况有积极的影响。

(4) 项目计划总投资 23,000 万元，投资回收期 10.51 年，财务内部收益率 9.59%，项目建设期 12 个月。

(5) 项目主要投资构成：建筑工程费用 3,400 万元、设备购置费用 8,900 万元、安装工程费用 5,500 万元、其他费用 5,200 万元。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二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资组建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公司合资组建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的意见。

本次投资 3300 万元合资组建“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投资额占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0%、新公司成立后实施项目一期工程投资 1.0 亿元占华西能源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6.07%；截至公告之日，公司已实施完成的对外投资总额累计占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3.6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章节条款的规定，本次投资组建公司及新公司成立后实施项目一期工程投资事项不需再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后续尚需履行的程序

公司出资 3,300 万元与自贡晨光科技园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贡市富源化工有限公司三方共同出资设立“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自贡晨光科技园区生产基地配套供热、供电工程项目总投资约 3.3 亿元，其中一期工程投资 1.0 亿元、二期工程投资 2.3 亿元。

由于“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华西能源出资 3,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新成立的“华西能源富顺生物质能有限公司”实际为华西能源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相关章节条款的规定，子公司实施项目后续二期工程 2.3 亿元投资尚需华西能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在该工程投资建设前履行审批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六日